宁陵县宏职业培训学校关于申请拨付

2021年第5批技能培训补贴资金

人员的公示

宁陵县人民政府:

根据《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豫财社[2018]8号）文件精神，1、宁陵县宏达职业培训学校于2021年6月举行第2021086期、2021087期、2021088期技能培训3期，参加培训学员137人，培训合格124人，培训时间是2021 年6月21日至2021年06月25日，集中培训时间5天；于2021年9月、10月、11月举行第2021099期、2021100期、2021109期、2021110期、2021111期，2021118期、2021119期、2021132期、2021133期、2021135期、2021136期、2021152期、2021155期、2021160期、2021161期、2021173期、2021174期技能培训17期，参加培训学员793人，培训合格651人，培训时间是2021 年9月11日至2021年11月07日，集中培训时间5天；此次公示学完全部技能课程并考核合格学员共计775人。

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就业补助资金支持转移就业脱贫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17]71号)文件规定,以上定点培训机构合计代为申请补贴 542500元。现将结业学员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为7天,请广大群众予以监督。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向宏达职业培训学校办公室反映。

监督电话：13503403870

宁陵县宏达职业培训学校

2021年12月7日